

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3年7月29日上午9: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已于2013年7月23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耀志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6名董事现场参加了本次会议，独立董事付于武、田土城、申明龙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；公司监事摆向荣女士、董彬先生、陈玉印先生及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降低财务费用，满足经营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，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，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信贷业务人民币1亿元，授信期均为一年（2013年7月-2014年7月）。公司向上述三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.3亿元，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和各家银行贷款利率来决定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